9月27日～10月3日 **第1課** 安息日下午

成功的祕訣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申18：15–22；書1；來6：17、18；弗6：10–18；詩1：1–3；羅3：31。

存心節

「只要剛強，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我僕人摩西所吩咐你的一切律法，不可偏離左右，使你無論往哪裡去，都可以順利。」(約書亞記1：7)

班傑明．詹德是波士頓愛樂交響樂團的音樂總監，此外他也負責教一門音樂詮釋課。他注意到學生們在面對表演評量時所表現出的焦慮。為了讓學生們靜下心並充分發揮他們的潛力，他在開學第一天就宣布每個人在這門課的成績都將是「優等」。這個「優等」並不是一種需要去達成的期待，而是一種「實現的可能」。唯一的要求是學生在學期開始的前兩週要寫一封信，信的日期將設在課程結束時，而學生們要在這封信裡解釋他們為什麼應該得到高分。

〈約書亞記〉是一卷談論可能性的書。領導了以色列人40年之久的摩西已成過去。出埃及與在曠野漂流的歷程，縱然悲劇性地充滿了各樣悖逆和頑梗，但它們也已終結。一個嶄新且願意順服上帝的世代已準備好進入應許之地，這不是一個必須達成的期待，而是一個靜待實現的可能。

讓我們研究上帝如何在以色列人的生活中開啟新的篇章，以及祂將如何在我們的生活中行同樣的事。

■研究本週學課，為10月4日安息日預備。

一位新摩西

閱讀申18：15–22和書1：1–9。約書亞記一開始就重申摩西死後將發生之事的應許，這樣的安排有何重要意義？

雖然摩西已經離世，上帝任命了新的領袖約書亞，但這兩人仍有相似之處。上帝曾告訴這兩個人，他們將帶領百姓進入他們祖先的應許之地。正如上帝對約書亞說：「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書1：3) 約書亞會完成原來託付給摩西的工作。因此他確實是一位新摩西。

閱讀出33：11；民14：6，30，38；27：18；32：12；申1：38；31：23；34：9。這些經文告訴了我們有關約書亞的哪些信息？

在這個階段，上帝將「興起」一位先知像摩西的應許 (申18：15) 仍只是一個可能性，而不是一個已實現的事實。約書亞記開篇的話提醒讀者這個應許，同時也激起了人們對於親眼見證該應許實現的期待。

儘管摩西已經離世，但他仍然主導著約書亞記第一章。摩西的名字被提及十次，而約書亞的名字只被提及四次。摩西被稱為「耶和華的僕人」，但約書亞卻被稱為「摩西的幫手」(書1：1) 約書亞要以他畢生忠誠的服事和順從，才能獲得「耶和華的僕人」(書24：29) 這個稱號。

即便約書亞記的開頭捕捉了以色列兩位偉大領袖的過渡時刻，但最重要的角色仍是上帝自己，祂的話開啟了這卷書，祂的引領也主導了這卷書。誰才是以色列真正的領袖乃是無庸置疑的。

古往今來，上帝一直在呼召人來帶領祂的子民。為什麼記住誰是教會真正的幕後領袖至關重要？

過河！奪取！分配！事奉！

閱讀約書亞記第1章。從開篇的這一章，我們可以了解這卷書的什麼結構？

約書亞記第一章是全書的序言。它由四個宣告組成，分別對應了本書的四個主要部分：過河 **(書1：2–9)**；奪取那塊地 **(書1：10、11)**；分配那塊地 **(書1：12–15)**；並按律法的要求事奉 **(書1：16–18)**。

我們可以把約書亞記視為上帝的一連串行動。在每個行動中，上帝都交給約書亞一個與征服迦南地有關的特殊任務，而在達成每個行動後都會得到認可。

最後，上帝與佔領這塊地有關的應許將會實現。從那時起，守護這片土地的責任就落到了以色列人身上；而這任務只有透過真正的信心，以及因這信心帶來的順服，才能成功。

上帝的行動透過三個動詞——「過」、「取」、「分配」——來描述，而百姓的回應則是順服，這順服源自於最終的行動：事奉。

再次強調，約書亞記包含四大部分，每一部分都有一個特定概念，並透過一個希伯來語單字在其中的主導來表達：

1 過河 **(書1：1–5：12)**

2 奪取 **(書5：13–12：24)**

3 分配 **(書13：1–21：45)**

4 事奉 **(書22：1–24：33)**

因此，本書的結構本身就傳達了它的主要信息：上帝的計畫不會自動成就，而是需要來自祂子民忠心的回應。也就是說，在上帝為我們成就的事當中——包括那些我們靠自己無法達成的事——祂都呼召我們去做我們力所能及的事，就是遵行祂的吩咐。這一直是聖經歷史中的原則，今天也依然如此。例如，啟14：12中對上帝末世子民的描述亦傳達了同樣的概念：對上帝為我們所做之事有信心，會引導我們順服祂。

想想上帝的話語中對你來說最珍貴的一些應許。為了使它們實現，你需要做出什麼樣的回應？

承受應許的後嗣

在書1：2、3，上帝向約書亞宣告祂要將那地賜給他們。另一方面，祂又宣稱祂已將那地賜給他們了。這是什麼意思呢？

那地是上帝的禮物，祂才是真正的主人。書1：2、3的「賜」這個動詞有兩種形式，反映了承受應許之地的兩個重要面向：第一表達了賜地的過程。當時以色列人只佔領了約旦河東的領土。大部分的應許之地都尚未被以色列人拿下。

書1：3的動詞使用的是完成式，這給人一個印象，認為這片土地已經賜給了他們。當上帝成為此類行動的主詞時，這種表達被稱為「預言完成式」。這是因為祂在話裡所應許的，是可以當作既成事實來相信的現實。

第3節的人稱代名詞「你們」和「你們的」都是複數，因此這個應許的對象不是只有約書亞，而是賜給全以色列人。這裡提到賜給摩西的應許是為了表達上帝行動的連續性。

另外，希伯來文kol這一具有「眾」、「凡」意義的用語，在第一章多次出現。這個名詞的頻繁使用表達出一種整體性和完整性，這對於達成上帝交給約書亞的目標至關重要。上帝、約書亞和以色列人之間必須合作無間，才能確保接下來的行動——征服應許之地——可以旗開得勝。

閱讀書**1：4–6**和來**6：17、18**。在那個時刻，應許之地仍然只是個應許。然而，上帝卻稱其為「承受應許的後嗣」。成為承受上帝應許的後嗣意味著什麼？

上帝的應許並沒有什麼神奇之處。它們本身沒有能力來確保自己能成就大事。這一切能實現的保證在於上帝的同在，祂說：「我必與你們同在。」的確，耶和華的同在對以色列的生存來說至關重要。沒有耶和華，他們就只是眾國中的一員，沒有特別的呼召、身分或使命**（出33：12–16）**。耶和華的同在對約書亞的成功來說就是一切。

直至今日，這項真理從未更改，這就是為何我們擁有耶穌在太28：20的應許。

當剛強壯膽！

閱讀書1：7–9。為何上帝要兩次向約書亞強調「當剛強壯膽」呢？

約書亞的使命看來十分艱鉅。那些迦南地城邑的高牆看似堅不可摧，當地的居民更是驍勇善戰。相較之下，以色列人只是單純的遊牧民族，他們連最原始的、能對抗深壁固壘的戰爭武器都沒有。歷史告訴我們，就連當時的世界強權——埃及，都無法在迦南地攻城掠地。

然而，這裡有關堅強和勇敢的呼籲，不僅僅與士氣或戰術有關。以色列人需要勇氣和力量才能忠於《摩西律法》(Torah) 的具體要求，其定義了以色列與耶和華之間所立的約。

閱讀弗6：10–18。雖然今天我們不需要參與軍事戰鬥，但我們可以怎樣將約書亞受到的鼓勵運用在我們日常的屬靈爭戰中呢？

今天，基督徒在履行基督所託付他們的使命時，也面對著與約書亞相似的挑戰；也就是說，他們必須與自己罪惡的習性，與這黑暗時代中執政、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就像約書亞一樣，他們也有基督同在的應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28：20) 正如主的同在能消除約書亞的恐懼一樣，主的同在也應足以消除我們今天的疑惑和焦慮。

我們面臨的挑戰是要充分認識主，才能信靠祂和祂對我們的應許。因此，我們更需要與祂建立個人的關係。

我們今天面對的關鍵問題與約書亞面臨的問題並無不同。我們要怎麼做才能在人們不歡迎或不願意面對上帝的話語時，仍然忠於祂的話呢？

順利與亨通

閱讀書1：7–9；也讀創24：40，賽53：10和詩1：1–3。根據這些經文，順利與亨通意味著什麼？

希伯來文tsalakh一詞譯為「順利」(書1：8)，意味著所謀之事圓滿完成，或處於有利的狀態。

希伯來文sakal的意思是「有智慧」(書1：8)，這個詞也可譯為「順利」、「亨通」，但這個詞也有「謹慎」或「處事明智」的意思。這個詞在〈約伯記〉、〈箴言〉，和〈詩篇〉裡時常出現，在這幾卷書裡，成功的概念與敬畏上帝和遵守祂的聖言之明智行為密切相關。

根據這樣的理解，順利並不總是以物質上的富足繁榮來定義，雖然這也不全然排除物質方面的富足。順利必須被視為是一種與屬靈價值和原則相互和諧的狀態，這些價值和原則是上帝所造世界的根基，上帝的律法也表現了這樣的特質。

的確，信靠上帝的應許，尤其是單憑信心得救的應許以及順服祂的律法，這兩者並非互相對立。它們就像是一枚硬幣的正反兩面。

閱讀羅3：31。關於律法和信心之間的關係，這段經文怎麼說？

若將對耶穌為我們所獻贖罪犧牲之死的信心，視為與遵行上帝律法相衝突，就是建立了一種錯誤而危險的二分法。律法與恩典始終是相輔相成的。只有對律法扮演之角色的膚淺理解，才會讓人把「律法」與「恩典」視為彼此對立的概念。

舊約的作者對律法有著高度的評價，認為律法是喜樂的泉源(詩1：2；119：70，77，174)若正確地看待和應用律法，一個人就會更自知有罪(羅7：7)，也會更明白自己需要基督的義(加3：24)。

不管你怎樣靠著上帝的恩典尋求遵守祂的律法，你自己的經驗如何指出你還是需要基督遮蓋的公義？

進修資料

閱讀懷愛倫著《先祖與先知》，〈過約旦河〉一章，原文481、482頁；《救贖的故事》〈進入應許之地〉一章，原文第175頁。

「耶穌的應許和警告都是對我說的。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下，叫我信了祂，不致滅亡，反得永生。上帝所提到的一切應有的經歷，我都要經歷。主的祈禱和應許，教訓和警告，都是為我說的……當信心這樣領受、吸收真理原則的時候，這些原則就必化為我們的一部分，成為我們人生的原動力。人的心靈一經領受上帝的話，這話就能鑄造人的思想，建造他的品格了。」——懷愛倫，《歷代願望》，原文第390、391頁。

「墮落的人不可能憑自己最好的善行成就任何功德，沒有什麼比這一點需要我們更加懇切地強調、更頻繁地重複，或更堅定地在所有人心中確立。那就是只能透過相信耶穌基督得到救恩。」——懷愛倫，《信心與行為》，原文第19頁。

討論問題

❶無論約書亞的生活環境和經歷與我們有多大的不同，我們可以從他的生命中汲取什麼屬靈原則，並應用在我們自己的生命中？然而，為什麼我們在尋求類比時，必須時刻記住他所處的時代背景？

❷請討論上帝的應許和我們對上帝的順服這兩者的關係。這兩者如何相輔相成？過度強調其中一方而忽略另一方會有什麼危險？也就是說，過度推崇律法而忽略恩典會有什麼危險？或過度強調恩典而使律法弱化會有什麼危險？

❸根據本週學課，你會如何從聖經的角度來定義「成功」？在基督徒對成功的理解中，「繁榮」應該扮演什麼樣的角色？

❹想像約書亞跟隨摩西時的感受。在他肩負起這重責大任時，上帝給了他什麼應許來支持他（參見書1：5）？